

中共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委员会文件

宝高委〔2023〕2号



中共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委员会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23年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居民区党组织、镇属企事业单位、职能部门、机关科室：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统筹做好节日期间各项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度过祥和安康的节日，是当前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。根据镇党委、镇政府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单位、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。

一、确保疫情防控平稳转段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新阶段疫情防控决策部署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确保平稳转段和社会秩序稳定。社建办要分级分类做好健康服务，加强联系并动态掌握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、有基础性疾病患者等红码人群的健康状况，社卫中心联合各居民区发挥家庭医生团队健康“守门人”作用，提供健康监测、用药指导等服务，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防疫办要科学合理设置采样点位，继续做好节日期间核酸检测服务，为有需求的市民提供

便利。

二、用心用情关爱困难群众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时刻把群众冷暖放在心上，认真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，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坚决兜牢民生底线。实地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群众、离退休干部、优抚对象、独居老人、高龄老人等困难群体和重点群体，及时跟进动态掌握相关救助对象基本生活需求和救助保障情况，确保节日期间“求助有门、受助及时”。继续推进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，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三、保障群众节日基本需求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牢固树立“群众过节、保障过关”的意识，切实做好服务保障工作，努力让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。社建办、物业公司、各居民区等部门要加强协调联动，共同努力，保障春节期间水、电、气等群众生活所需供应安全、稳定、有序，确保民生服务不打烊。市场所要做好商超粮油、肉蛋、蔬菜等重要商品供应管理和价格监管，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，维护良好市场秩序。卫监所要坚决落实食品安全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严密抽样检测和风险检测，保障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四、保证群众平安有序出行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按照满足群众出行需求、降低疫情传播风险、提供安全便捷服务的原则，精准细致做好节日各项服务保障工作。城运中心要依托“一网统管”平台，对重点路段进行大屏巡检，实时监测预警。会同高境派出所、交警支队等部门及时疏导路面交通，快速处置交通事故避免拥堵，严查超速、超载、疲劳驾驶、酒后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，全力做好保出行平安、保交通畅通、保优质服务。

五、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大局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坚持底线思维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群众生产生活和城市运行安全有序。应急管理中心、城建中心、城运中心等部门要扎实开展燃气安全治理，推进电瓶车违规充电整治，加强特种设备、建筑工地等安全监管，加大排查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隐患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信访办牵头，各相关部门联动，围绕重点领域、重点群体，加强节日期间重复信访和信访积案化解力度，把矛头隐患化解在当地、解决在基层，确保社会治安平稳有序。

六、持之以恒纠“四风”树新风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，引导各级干部、职工和广大党员大力弘扬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，严格要求自己，严格带好队伍，严格家教家风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结合“干部队伍集中整顿年”活动相关要求，倡导勤俭文明过节的良好社会风尚，对违规吃喝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、违规发放津补贴或者福利、公车私用等问题加强监督、严肃查处，杜绝“节日腐败”。

七、认真落实值班应急制度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落实岗位责任制，加强值班力量配置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、外出报备等制度，保证节日期间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和应急事件处置及时到位。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强化应急演练，做好应急保障，确保第一时间响应、快速高效处置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负责同志和值班人员要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，遇到突发事件、紧急情况和重要社会动态，负责同志要亲临一线妥

善处置，并按照“半小时内口头报、一小时内书面报、过程性动态跟踪报”的原则，及时将相关事态发生、进展及处置情况上报。



中共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委员会

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2日

中共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党政办

2023年1月12日印发

(共印 80 份)